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北京万云安德防雷工程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北京市房山区文物保护所(单位名称)的香光寺等四处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直击雷防护工程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区级文物保护单位直击雷防护工程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北京万云安德防雷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0 人,营业收入为 3152.21641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027.535039 万元 1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\(\(\)(标的名称)\(\), 属于\(\)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\(\)行业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\(\)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\(\)\(\)\(\)人,营业收入为\(\)\(\)万元, 资产总额为\(\)\(\)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北京万云安德防雷工程有限公司

期: 2025年10月28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